

市商务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2年，洛阳市商务局全面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市委、市政府对政务公开工作的要求部署，不断加强制度建设，完善公开机制，充分发挥网站、微信、微博等平台作用，及时回应公众关切，依法公开各类政务信息，现将年度工作报告如下：

（一）主动公开。

2022年，围绕市委、市政府重点工作、重大决策部署和经济社会热点，发布权威信息。共主动公开政务信息1750条，其中通过政府网站公开信息数796条，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493条，政务微博公开信息数461条。及时向社会公开展示商务动态、政策文件等，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指南、目录、年报均及时更新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。

我局积极开通领导信箱、网上咨询、民意调查等栏目，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咨询方式和受理渠道。2022年，我局未收到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，无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等情况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。

我局积极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省、市关于政务信息工作的文件、会议精神，进一步完善我局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（暂行）》、《信息公开政策解读制度》、《信息安全管理制度》等相关制度，对公开内容信息的审核、发布、公开的流程和要求进行规范，确保公开信息的合法性、准确性、严肃性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。

2022年，我局不断完善平台建设，畅通政务信息公开渠道，加强对网站、微信、微博等平台的建设和管理，按要求对门户网站进行规范设置，对网站后台进行不断优化，确保网站浏览通畅。通过门户网站、政务微博、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平台，发布信息1750条，通过河南日报、河南电视台、洛阳日报、洛阳电视台等主流媒体及其新媒体等平台发布新闻报道数百篇余次，参加我市促消费新闻发布会、洛阳电视台“行风热线”等，主动回应经济社会热点问题。在2022年省、市两级网站、新媒体抽查中均未出现重大问题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。

不断加强组织领导和人员队伍建设，积极参与上级组织的业务培训，适时开展本单位业务培训，使大家对政府信息和政务公开有了全新的认识，对政务公开的内容、程序、时限和要求有了更加深入的理解。为切实加强政务公开工作的领导，根据领导分工，及时对局政务公开领导小组进行调整，对局机关各科室及局属单位工作落实情况进行督促指导，切实保障了我局政务公开工作的顺利开展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7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185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2年，我局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了新的进展，但与公众需求还存在一些差距：一是部分信息公开不够及时；二是政府信息公开目录还需进一步细化和完善；三是政策解读公开形式不够丰富，解读效果有待提高。

下一步，我局将进一步加强政务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，抓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一是加强宣传教育，进一步提高对做好政务公开工作的认识，营造良好的商务发展环境。二是丰富公开形式，加强政策解读，在发文过程中同步对解读材料进行审核，运用图解、视频等多元化方式发布政策文件。三是进一步健全和完善信息公开各项制度。规范和完善政务公开的内容、形式，不断提高公开针对性、实效性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依据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，2022年，本机关收取信息处理费为0元。

